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
第二十二次全會會議記錄

日期:2011年5月3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至7時40分

地點:九龍觀塘同仁街觀塘政府合署3樓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陳振彬先生, SBS, JP

副主席

蘇麗珍女士

議員

陳國華先生, MH

陳汶堅先生

陳百里博士

陳華裕先生, MH

張順華先生

周耀明先生

范偉光先生

符碧珍女士

馮錦照先生, MH

馮錦源先生

馮美雲女士

徐海山先生

洪錦鉉先生

簡銘東先生

郭必錚先生, MH

黎樹濠先生, BBS, MH, JP

林家強先生

林建華博士, MH

梁芙詠女士, BBS, MH

林亨利先生, MH

呂東孩先生

馬軼超先生

麥富寧先生

伍兆祥先生, MH

吳耀民先生

柯創盛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潘兆文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冠聰先生

施能熊先生

鄧志豪先生

鄧咏駿先生

黃啓明先生

黃偉達先生

葉興國先生, MH

林 峰先生
劉定安先生

姚柏良先生

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機構代表

區慶源先生, JP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	
徐耀良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周楚基總警司	警務處觀塘區指揮官	
劉識添總警司	警務處秀茂坪警區指揮官	
莫鵬程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2(九龍)	
吳家謙先生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福利專員	
石如東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陸智剛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康樂事務經理	
韓祖耀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觀塘	
馬錦全先生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東九龍)	
謝凌潔貞女士, JP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議項 I
李沙崙先生	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質素保證))
陶慧珠女士	教育局總新聞主任(教育))
關伯強先生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觀塘))
岑智明先生	香港天文台台長)議項 II
梁榮武先生	香港天文台助理台長)
林啓忠先生	環境保護署副署長(2))議項 III
鄭青文女士	環境保護署高級政務主任(廢物管理政策科))
吳啓明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東)3)
李樹榮先生	市區重建局觀塘項目總監)議項 IV
鄧文雄先生	市區重建局觀塘項目總經理)
黃麗娟女士	市區重建局總經理(收購及遷置))
蘇毅朗先生	市區重建局高級社區發展經理)
鄧景輝先生	地政總署市區重建組高級產業測量師)
梁子華先生	地政總署市區重建組產業測量師)
梁日池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九龍拓展處總工程師)議項 V
陳浩江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九龍拓展處高級工程師)
李建華先生	邁進基建環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程穎璇小姐	邁進基建環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工程師)

嚴汝洲先生	房屋署高級建築師)議項 VI
王國興先生	房屋署建築師)
周惠玲女士	房屋署規劃師)
李潤祥先生	房屋署土木工程師)
陳子達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
黃偉文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
黃海韻女士	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議項 VII
梁振邦先生	發展局助理秘書長(政策及發展))
陶榮先生	建造業議會執行總監)
黃錦星先生	呂元祥建築師事務所董事)
梁文傑先生	呂元祥建築師事務所高級經理)
邱萬鴻先生	奧雅納工程顧問董事)
黃偉文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新界東拓展處總工程師/新界東 1)議項 VIII
李天生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新界東拓展處高級工程師/1)
馬錦全先生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東九龍))議項 IX
趙汝達先生	廉政公署東九龍及西貢總廉政教育主任)議項 XI
陳嘉珩女士	廉政公署東九龍及西貢廉政教育主任)

秘書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列席者：

陳華添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鄭家寶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2)
 蕭潔芝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梁錫恩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缺席者：

蔡澤鴻先生

開會辭

主席歡迎議員、政府部門代表、街坊、新聞界朋友出席是次會議。

2. 主席報告，警務處觀塘警區指揮官趙啓丁總警司已調職往深水埗警區，及感謝趙總警司任內對區議會的貢獻。主席歡迎接替的周楚基總警司。

議項 I –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與區議員會面

3. 主席歡迎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謝凌潔貞女士、首席教育主任李沙崙先生、總新聞主任陶慧珠女士及總學校發展主任關伯強先生出席會議，交流及討論有關教育工作的事宜

4. 謝秘書長簡介局方今個財政年度的新措施，包括自資專上教育基金、香港特別行政區獎學基金、專上學生貸款及資助計劃、基層家庭小學生課後補習計劃、專上學生內地體驗計劃等。此外，她亦闡釋局方在大專院校、中學、小學、幼兒界別、禁毒、融合教育及非華語學生的教育支援等方面的工作、目標和計劃。

5. 議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5.1 陳華裕議員建議局方考慮：

- 5.1.1 改變現有教育模式，讓青少年體會教育真趣。他期望政府重視多元化教育，以照顧不同階層的需要，並向直資及私立學校學生提供同樣的資助。
- 5.1.2 減低教師的教學節數，讓教師有充裕的時間與學生溝通，從而了解學生的真正需要。
- 5.1.3 加強考試範圍的廣度而非深度，藉以提高學生對各科課程的興趣。
- 5.1.4 提高書簿津貼額，向私立學校清貧學生提供適切的資助，協助他們完成學業。

- 5.2 蘇麗珍議員支持政府建議分拆課本與教材，個別作價，以減輕家長的財政負擔。在校園禁毒方面，她建議局方考慮增強社區協作的力度，培養學生正確的價值觀及人生觀，打擊校園吸毒的問題。
- 5.3 張順華議員讚賞政府不斷增加教育方面的資源，並期望局方能繼續優化香港的教育質素。就小班教學及教育成本效益而言，他建議局方多作討論，廣泛諮詢社會各界的意見。在每班數目不超於40人的前題下，他建議局方給予學校有限度的收生自主權，以便學校自行決定縮班或維持各班原有人數。關於德育方面，他建議局方考慮加強這方面的教育，而社區人士亦應多組織相關的社區德育培訓活動，互相配合。
- 5.4 潘進源議員對政府增撥資源予教育服務表示高興。他建議局方考慮將中學階段的學費全免。師資方面，他建議局方考慮培訓更多專科教師，提高教學水平。課程方面，他建議局方定期作出檢討，並參考先進國家的課程內容，提高各科課本的質素，配合環球發展和轉變。他亦建議政府加強公民及國民教育，使年青人能了解國家及社會的發展。
- 5.5 林建華議員建議局方考慮：
- 5.5.1 在中六新文憑學制全面推行時，增加大學學額，讓合資格的中六學生入讀；
- 5.5.2 落實香港作為教育樞紐及輸入內地高中學生的政策；以及
- 5.5.3 把中國歷史科列入初中必修科目，以增強學生對國家認識。
- 5.6 梁芙詠議員支持政府繼續在教育方面投放更多資源，並建議局方考慮加強支持私校的多元化教育、德育工作、推行15年免費教育(包括學前教育階段)，以及多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
- 5.7 鄧詠駿議員建議局方考慮(i)增強中學教師的工作穩定性；(ii)引入內地中學生來港就讀；以及(iii)設立整體配套措施，協助

在港出生內地成長的學童適應香港的教育。

- 5.8 簡銘東議員讚賞關伯強先生在藍田邨入伙時幫助一些小學學童入學或轉校的工作。他建議局方考慮在觀塘區新屋邨入伙時，為居民推出相應的支援措施。
- 5.9 柯創盛議員建議局方：(i)提前檢討學券計劃及學費減免計劃；(ii)向未有申領任何資助的學生(幼稚園、中小學及大專生)額外發放 1,000 元開學津貼，減輕市民在子女教育開支方面的負擔；(iii)減低學生貸款計劃(免入息審查計劃)的利息率，以紓緩剛畢業學生的生活壓力；以及(iv)考慮減輕教師的工作量，尤其是一些行政工作。
- 5.10 洪錦鉉議員建議局方考慮：(i)推出措施解決學生沉迷上網的問題；(ii)把教科書和教材分開定價；(iii)正視中史科在推動國民教育的角色；以及(iv)處理中三畢業學生在推行最低工資後的前途問題。
- 5.11 姚柏良議員提出下述建議請局方考慮：(i)調查教師的教學及行政工作負擔量；(ii)調查在推行新高中學制後學生的學習及壓力水平；(iii)學券可以“跟人走”，而非限於指定學校；以及(iv)推行家長教育工作。
- 5.12 黎樹濠議員建議局方考慮：(i)檢討學券制度；(ii)設立學生學習能力識別機制，以優化班級制度，並推動家長教育的工作；以及(iii)讓大學的教育學院編製教科書籍。

6. 局方就議員的查詢及意見回應如下：

- 6.1 新高中學制資源：局方指出在新高中學制下，第三年的學費是全免的。
- 6.2 對直資學校及私立學校的支援：局方表示，直資學校是按學生人數獲發放與津貼學校和政府學校同額的資助，並享有釐定學費的自主權。此外，局方亦有硬件支援私立學校。上述安排是為鼓勵辦學理念多元化，而規管最多的依次為政府學校、津貼學校、直資學校、私立學校，以及國際學校，問責程序則與所獲資源成正比。

- 6.3 小班教學的成本效益：局方澄清小班教學是於去年以鼓勵性模式在小學推行，觀塘區尚有不到 20% 小學仍未推行小班教學。就教師工作量而言，局方指出有些教師選擇任教小班，有些則認為學校可考慮其他教學策略，並自行決定班級大小，以調節其備課及適應改革的時間。根據國際研究，小班教學在初小時期最為有效，隨着年齡的增長，小班教學的成效亦會相應地降低。
- 6.4 師生比率問題：局方表示，2000/2001 學年中學師生的比例是 1:18，現在是 1:15.4，而下一學年將會是 1:14.9。小學的師生比例為 1:22，現時為 1:15.2，下一學年將會是 1:14.9。由此可見，投放在教師方面的資源已不斷增加。此外，局方亦解釋，教師有時需要負責與課題有關的行政工作是無可避免的事，這也配合社會跨學科知識應用的發展趨勢。
- 6.5 學前教育：局方表示目前學券資助計劃是以“錢跟學生走”的模式運作。只有下列幼稚園是不被納入學券資助計劃：非本地幼稚園(國際幼稚園)、牟利幼稚園、不符合局方就師生比例及師資訓練方面質素要求的幼稚園。故此，若有關學童需要轉校的話，學券資助也會隨之轉往另一所幼稚園。除此之外，局方亦解釋，不推行十五年免費教育的原因是考慮將幼稚園納入資助範疇後的規管模式對幼稚園體系的靈活發展及有效運作添加限制，削弱了幼稚園的活力及多元發展。現行按學童人數接受政府的資助是一個富彈性的政策，而家長亦可自由按其需要選擇合適的幼稚園。
- 6.6 中三畢業的學童出路：局方表示，該類學童可以按其個人興趣與專長接受由職業訓練局舉辦的職業培訓課程。修畢有關課程的學生，在新學制下可銜接多元出路，包括本地升學(修讀學士學位、副學士或高級文憑課程等副學位課程)、海外升學、內地升學和就業等。
- 6.7 禁毒與家長教育：局方指出，他們在這方面的重點是要讓學童感受到“被愛”，向家長灌輸以包容和尊重的態度處理相關問題。此外，局方於 2010 年 2 月 26 日向學校發出通告，呼籲中、小學於 2010/11 學年起，透過整合校內資源，因應校本情況及需要，發展一套校本的「健康校園政策」，把禁毒預防教育納入常規工作，幫助學生達致生理上、心理上及社交上的良好狀態。局方會繼續和相關部門/機構緊密聯繫，定期檢

視及改善相關的禁毒教育政策及措施，透過學校探訪及經驗分享等，協助學校制訂及優化「健康校園政策」，提升學校的抗毒成效，幫助學生遠離毒害。

6.8 中國歷史科：局方指出中國歷史在初中是一個必要元素，校方可以適當地把課程注入學科中，以加強學生對國家的認識。

6.9 德育：局方指出會在短期內推出“德育與國民教育課程”的草擬框架，並進行全面性諮詢。

(會後補註：課程指引諮詢稿已於 5 月 5 日公布，於 5 月初至 5 月下旬共有 8 場大型諮詢會，相關文件已上載教育局網頁，歡迎各界人士提供意見，諮詢期由 5 月 5 日至 8 月 31 日)

6.10 教育樞紐的發展規劃與增加大學學位：局方表示，2012/13 學年起教資會資助學士學位數目會增加至每屆 15 000 個。此外，局方正考慮着手研究發展私立大學，並預計未來會有多達超過三成的年青人有機會入讀學位課程。教育樞紐方面，局方現正在各個範疇不同層面展開工作。

6.11 學生資助貸款：局方指出利息較市場昂貴的原因是政府在無須資產審查貸款計劃中是以“不盈不損”的原則運作，故此若有欠款的話，風險便會由其他借款者承擔。局方正檢討有關計劃，以確保學生能準時還款。有關需要資產審查貸款計劃方面，相關息率會較低及若被認定為有需要的家庭，局方會批出助學金(無需還款)代替需償還的貸款。

6.12 交通及學校設置：局方指出小學的規劃屬地區層面，而中學的規劃則為全港性。局方亦鼓勵家長要求中學生自行乘搭公共交通工具上學，培養其獨立能力。

7. 主席感謝謝秘書長與觀塘區議員會面，交流有關教育工作的事宜。

(馬軼超議員於下午 2 時 35 分到場，陳汶堅議員及伍兆祥議員於下午 2 時 40 分到場，郭必錚議員於下午 2 時 50 分到場，吳耀民議員於 3 時正到場，林家強議員於 3 時 20 分離開會場，馮錦源議員於 3 時 45 分離開會場。)

議項 II – 香港天文台台長與區議員會面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9/2011 號)

8. 主席歡迎香港天文台台長岑智明先生及助理台長梁榮武先生出席會議，交流及討論有關香港天文台的事宜。
9. 岑台長介紹文件。
10. 議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 10.1 施能熊議員讚賞天文台的工作，並建議台方在懸掛強風訊號之前，多考慮市民的實際情況，以便他們可事先作出相關準備，盡量減少對市民日常生活的影響。他亦查詢台方是否已停止發放有關漁民或水上活動的天氣資料。
 - 10.2 陳華裕議員讚賞天文台的專業工作。他建議台方除了在網頁發放資料之外，也應同時利用電台及電視台把有關資料適時地向市民發放。
 - 10.3 呂東孩議員讚賞天文台的工作，特別是在引入強風預警系統及其宣傳工作方面。他同時亦嘉許觀塘民政事務處與鯉魚門地區人士就上述預警系統的緊密聯繫，並籲請台方及時發放有關強風訊息。他也促請渠務署做好日常準備工夫，令預警系統運作暢順，發揮應有效用。
 - 10.4 吳耀民議員讚許天文台的專業工作，並建議台方考慮以觀塘區作為選址。
 - 10.5 鄧咏駿議員查詢台方有否更新發放空氣污染指數及有關數據的標準，以達至符合國際水平。他亦查詢台方有否檢討向擔任傳媒天氣主持的科學主任發放酬金的安排。
 - 10.6 林峰議員查詢台方：(i)有否與環保署合作，然後發放相關的空氣污染指數；(ii)發出強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的原則及有否考慮對經濟及市民日常生活的影響。
11. 台方多謝議員對天文台工作的讚賞及就議員的查詢及意見回應如下：

- 11.1 強風及暴雨預警系統：台方指出在發放此類消息的時候，不會考慮經濟因素，只會着重科學原則及市民的安全。台方亦會加強與渠務署及觀塘民政事務處的聯繫，確保系統運作良好。
- 11.2 與市民溝通及加強公眾教育的工作：台方支持加強上述兩項工作的建議，並會利用不同渠道向市民發放相關資訊。
- 11.3 漁民天氣資訊：台方表示已在天文台網頁加強有關的資訊發放，並繼續發放有關資料予電台。
- 11.4 空氣污染指數：台方指出已有既定合作模式支援環保署有關空氣污染指數的工作；由於沙塵天氣可能影響空氣污染指數，天文台亦會向環保署提供包括衛星圖片和其他沙塵天氣監測資料。
- 11.5 科學主任擔任電視台天氣節目主持事宜：台方表示該安排為多年前訂定，審計署已建議台方就安排作出檢討，而台方亦正積極檢視有關情況，並會與有關機構進行相關的跟進工作，以優化有關安排及加強提供天氣資訊的服務。

12. 主席感謝台長與觀塘區議員會面，就天文台的事宜交流意見。

(陳汝堅議員於 4 時 15 分離開會場，劉定安議員於 4 時 20 分離開會場。)

議項 III—《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主要措施的最新進展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1/2011 號)

13. 主席歡迎環境保護署副署長(2)林啓忠先生、高級政務主任鄭青文女士及高級環境保潔主任吳啓明先生參與討論。

14. 林啓忠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5. 議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15.1 梁芙詠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擴大家庭垃圾分類範圍，例如

大型私人屋苑及公共屋苑；(ii)加強回收玻璃樽作循環再造用途的工作；(iii)加快大型屋邨推廣廚餘回收計劃；以及(iv)鼓勵市面食肆參與廢食油循環再造。

- 15.2 簡銘東議員讚賞署方的環保工作。他建議署方與相關部門跟進垃圾回收車輛在運送途中遺下垃圾的問題，以改善觀塘轉運碼頭沿路的清潔情況。
- 15.3 鄧咏駿議員查詢署方於 2005/06 年度提出在茶果嶺附近興建垃圾轉運站及相關選址研究的最新進度。他建議署方考慮加強垃圾源頭分類的工作，並改良街道上垃圾桶的設計，以配合有關環境保護措施。
- 15.4 張順華議員就廚餘處理的問題，建議署方考慮在區內大型屋苑推行廚餘管理資助計劃，鼓勵屋苑更積極回收廚餘。此外，他亦反映鯉魚門道的交通噪音問題。
- 15.5 黎樹濠議員建議署方考慮與大學合作，研究如何減少固體廢物，使其可以循環再用，增加效益。
- 15.6 潘兆文議員建議署方考慮推出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計劃。此外，他亦支持廢電器電子的處理成本由污染者自付的構想。
- 15.7 黃啓明議員建議署方考慮增加垃圾回收優惠，誘使回收商回收各類垃圾，以及加強垃圾源頭分類措施和宣傳教育的工作。

16. 署方就議員的查詢及意見回應如下：

- 16.1 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署方感謝議員支持此計劃，表示會因應香港的獨特情況，優化計劃。
- 16.2 廚餘及廢油處理：署方表示會注資「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在全港各區展開廚餘回收工作，包括資助大型屋苑購買廚餘處理設施。此外，房屋署亦承諾會推行類似的廚餘回收計劃。
- 16.3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署方指出該基金年前曾資助一所本地大學進行一項將廢玻璃製造成行人路磚的研究項目。同時，為了支持環保產業在香港的發展，政府日後在採購行人路磚時，會優先考慮環保行人路磚。

- 16.4 有關垃圾轉運站及鯉魚門道噪音問題：署方表示可就有關問題與區議會繼續保持接觸及合作。

(蘇冠聰議員於 4 時 50 分離開會場，林亨利議員於 4 時 55 分離開會場。)

議項 IV – 收回位於九龍觀塘市中心的私人土地以供市區重建局實施觀塘市中心重建項目(KTTC)(主地盤)發展計劃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9/2011 號)

17. 主席歡迎市區重建局(下稱“市建局”)觀塘項目總監李樹榮先生、觀塘項目總經理鄧文雄先生、總經理(收購及遷置)黃麗娟女士、高級社區發展經理蘇毅朗先生以及地政總署－市區重建組高級產業測量師鄧景輝先生及產業測量師梁子華先生參加討論。

18. 鄧景輝先生介紹文件。

19. 主席報告收到仁信里商戶關注組及觀塘重建區商舖租客關注組的來信。信中表達了商戶和租客的不同要求，而他亦已將信件轉交市建局跟進，希望個別個案可以盡快得到處理。李樹榮先生表示會就個別個案逐一跟進處理。

20. 議員提出的意見摘錄如下：

20.1 陳華裕議員指出，第二、三、四及部分第五發展區快將進入引用《土地收回條例》階段，以便盡快展開重建工程，情況可喜。他表示，區內目前尚有不少單位未被收購，期望署方及市建局在多個問題上(例如有關無業權的天台屋人士、經營生意的無業權人士，以及街市旁居住及營商人士的搬遷安排)能夠顧及受影響人士的居住和生計問題，並且審慎地處理。

20.2 呂東孩議員希望市區重建計劃能夠盡快完成，並建議署方及市建局從人性化、以民為本的角度出發，處理相關問題，特別是關於一些非業主商戶人士的苦況，更應酌情處理。

21. 主席希望市建局能盡快落實有關重建計劃，因為觀塘區議會在 2007 年 5 月 17 日曾經討論及支持市建局提出的“觀塘市中心重建發展計劃”。他要求盡快落實該計劃，以減少對居民滋擾。就商戶及/或受重建計劃影響人

士的問題，他期望市建局能夠盡快與個別人士商討，解決有關問題。

22. 李樹榮先生表示，市建局一向都是本着以人為本的精神處理與重建計劃有關的問題。至於剛獲轉介的兩封信件都是涉及商業性質及個人資產問題，他們會個別處理。此外，他亦表示會盡量加快重建速度，以便可以盡快從根本處徹底解決交通、日久失修、清潔及治安等問題。在區議會的支持下，再配合政府預期在年底進行的收地安排，市建局有信心可於來年把小巴、小販設施遷往臨時地點，以便騰空第二及第三發展區進行重建工程。他亦表示會聯合各界力量，盡量加快重建計劃步伐。

23. 大會備悉文件。

(吳耀民議員及陳百里議員於 5 時 35 分離開會場。)

議項 V - 在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中的政府，機構及社區設施 - 為重建後的觀塘市中心提供分層行人連接系統：月華街架空行人通道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8/2011 號)

24. 主席歡迎土木工程拓展署九龍拓展處總工程師梁日池先生及高級工程師陳浩江先生，以及邁進基建環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董事李建華先生及工程師程穎璇女士協助討論。

25. 梁日池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26. 議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26.1 陳華裕議員指出，目前的設計除月華街一帶的居民外，翠屏邨的居民亦可使用。他建議盡快展開工程，早日方便居民出入。

26.2 徐海山議員讚賞署方就工程所作諮詢工作，認為目前的設計也能顧及附近環境。他支持設計方案，並建議工程及早展開，以配合馬會診所在 2013 年搬往重建後第一期的位置，方便居民往來診所。

26.3 郭必錚議員支持有關文件。就鄰近基法小學用地方面，他建議署方考慮在徵用相關土地的同時，向學校批出其他土地作為補償。此外，在設計和施工時，應考慮預留足夠空間，確

保學校與擬建天橋保持合適距離，以便加強保安。他要求署方與基法小學校方詳細溝通和在取得共識後，方展開收地程序，而非根據法例強行無償收地。

- 26.4 張順華議員歡迎建議的工程計劃。他希望該工程能盡快完成，以配合同期建設的新社區設施。他亦建議署方考慮興建與連接鯉魚門道、啓田道和藍田港鐵站類似的無障礙天橋，方便居民出入。
- 26.5 梁芙詠議員支持有關文件。她希望工程可以盡快完成，特別是港鐵站 D 出口升降機工程。在徵用基法小學斜坡方面，她建議署方重視學校就綠化所受的影響，以及考慮學校在安全方面的風險。
- 26.6 馮美雲議員支持有關文件。她希望工程能盡快上馬，應付急劇老化的人口需要。她亦建議署方與議員保持緊密聯繫，使工程能夠順利展開。
- 26.7 蘇麗珍議員提出下述意見：(i)支持文件的建議；(ii)就建議無障礙通道的設計，她提議改變花槽的位置，令輪椅人士在離開升降機後有足夠的緩衝空間。在天橋路面的設計方面，她提醒署方須加入指示升降機位置所在的視障人士引路徑；以及(iii)希望署方能加快建議的工程進度，以惠及長者和使用輪椅的人士。
- 26.8 洪錦鉉議員支持文件，並期望工程可以早日展開。

27. 就議員的意見，署方的回應下：

- 27.1 工程進度：署方指出會在下月安排建議工程刊憲，程序需時約九個月，預計會在年底或明年年初向立法會申請撥款。招標程序預計會在明年年中進行，預算工程在 2013 年展開，需時兩年。為顧及往返觀塘道至翠屏邨居民的需要，署方會就需求殷切的相關升降機部分工程定為招標文件的首要完成項目(約六至九個月)。
- 27.2 徵用基法小學部分土地：署方表示，一向與校方保持緊密聯繫，並了解校方的關注。他們會在綠化和保安方面盡量完善有關的工程細節。此外，亦會顧及校舍範圍內一棵細葉榕樹

的生長，予以保留。署方強調工程會盡量貼近設計比賽得獎作品“與綠同遊”的概念。

- 27.3 徵用土地：署方要求區議會支持：(i)署方基於公眾利益的考慮，徵用基法小學部分斜坡土地作為興建有關樓梯和通道用途；(ii)天星樓業主立案法團建議使用透明強化玻璃於天橋頂部用料，加強保安度以保障居民；以及(iii)天星樓業主立案法團建議天橋從月華街往下時的斜度約為5%，及至天星樓便平接協和街休憩公園的升降機；而為免影響景觀，橋面的水平會稍微降低一些。

28. 大會支持及備悉有關文件。

議項 VI—安達臣道公共房屋發展計劃地盤 A,B 及 C1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0/2011 號)

29 主席歡迎房屋署高級建築師嚴汝洲先生、建築師王國興先生、規劃師周惠玲女士、土木工程師李潤祥先生、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陳子達先生及運輸署工程師黃偉文先生參與討論。

30. 嚴汝洲先生介紹文件。

31. 議員的查詢和意見摘錄如下：

- 31.1 符碧珍議員感謝署方就工程向地區人士作出詳細諮詢。她對連接新舊區的行人天橋安排，表示滿意。她建議在連接南北兩邨之間的公園增闢單車徑，以補四順區康樂設施之不足。
- 31.2 麥富寧議員多謝署方在工作細節諮詢方面所作出的大量工作。他建議署方接納居民在工作坊中提出加建休憩設施的建議，並加快重建秀明道的綜合大樓，以補償秀茂坪區居民過去社區休憩設施的不足。此外，亦建議運輸署完善未來的交通配套安排，解決交通擠塞的情況，以免問題惡化，再次出現彩盈邨入伙後公共交通設施未能作出配套的問題。
- 31.3 蘇麗珍議員欣賞署方舉辦多場公眾諮詢會，收集居民意見。她建議署方在設計無障礙通道時，擴大盲人引路徑的覆蓋範圍，方便視障人士乘搭公共交通。在連接山下港鐵站行人通

道方面，她建議署方鼓勵居民多些步行下山，收環保之效。

- 31.4 柯創盛議員感謝署方的諮詢工作，並建議署方考慮下述意見：(i)要求在安達臣道工程項目中設立分科診療所；以及(ii)聯同運輸署審慎規劃相關的公共交通配套安排。
- 31.5 黎樹濠議員建議署方詳細設計一個便民的公共交通配套安排。他認為目前的工程設計方案是可取的。
- 31.6 張順華議員向運輸署代表查詢有關公共交通配套安排的資料，以及計劃所包括的巴士線及專線小巴線。
- 31.7 梁芙詠議員擔心工程完成後的交通配套安排。她表示不大清楚新配套如何與現有交通網絡相連接，她建議署方詳細交代有關資料。
- 31.8 陳華裕議員表示，目前的設計未能與順天、秀茂坪及寶達邨接連和綜合發展，並建議署方加強上述地區的整體發展配套。
- 31.9 洪錦鉉議員查詢，日後安達臣道屋邨入伙後，道路網絡能否負荷新增的汽車流量。他建議署方研究可行的交通工具安排方案，方便居民出入。

32. 主席指出，議員十分擔心日後相關的公共交通配套與現有交通網絡連接後，會為當區帶來嚴重交通擠塞及巨大車流量等問題。

33. 署方就議員的查詢及意見回應如下：

- 33.1 政府部門之間的溝通：署方表示，目前溝通模式已十分足夠，並會不時邀請議員一同開會，商討相關的問題。
- 33.2 南邨與北邨公共運輸配套：署方指出，南北兩邨會各有一個獨立巴士總站、專線小巴總站及的士停泊處。相關的公共交通安排計劃將會在適當的時候，透過巴士路線發展計劃諮詢地區人士，從而制定地區的巴士服務。
- 33.3 道路交通配套：署方表示，該署在2007年曾就主要幹道及道路交匯處進行交通影響評估，結果決定在五個道路交匯處(包括新清水灣道與安達臣道、新清水灣道與利安道、秀茂坪道

與秀明道、協和街與康寧道，以及寶琳道與安達臣道)進行改善工程，以配合未來新增的交通流量。有關工程部分現正展開，部分則已完成，並相繼開放予公眾使用。運輸署代表補充說，五個路口的改善工程正陸續完成，交通情況已有明顯改善。他們會繼續監察區內其他地方的交通流量，並會考慮採取合適措施，以改善交通流量。此外，在發展計劃範圍內的道路方面，署方重申已有足夠的道路，而連接現有網絡的路口亦會進行改善工程，並按評估合適地改善有關的交通情況。

34. 主席總結，就有關工程完成後的公共交通配套、巴士及專線小巴路線，以及對現有交通網絡流量的影響等，他建議署方聯同運輸署向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作出詳細報告及深入討論。

35. 署方表示稍後會向議員提供相關資料，以供參考。

(會後補註：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已安排在 7 月 28 日會議詳細討論上述相關問題。)

(伍兆祥議員及陳振彬主席於 6 時 35 分離開會場，會議由副主席蘇麗珍女士主持。)

議項 VII—發展局及建造業議會設立低碳建築物及園景區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8/2011 號)

36. 主席歡迎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黃海韻女士、助理秘書長梁振邦先生、建造業議會執行總監陶榮先生、呂元祥建築師事務所董事黃錦星先生、高級經理梁文傑先生及奧雅納工程顧問董事邱萬鴻先生參加討論。

37. 黃海韻女士及黃錦星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38. 議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38.1 潘任惠珍議員歡迎局方目前的安排和建議，並對以下兩個問題，表示關注：

38.1.1 使用地段人士類別：該地段在工程完竣後是否能讓公眾人士自由進出，抑或是需要事先申請才可。

- 38.1.2 整體交通影響：局方有否考慮在臨豐街或地盤範圍內增設公共道路，以改善現時附近路段的交通擠塞情況。局方有否考慮增設參觀人士停車位設施，方便前往該處的人士。
- 38.2 陳國華議員支持文件，並建議局方考慮如何應付預計將會增多的汽車流量，避免加劇附近路段的交通擠塞情況。此外，亦建議局方展示一些實際可行的環保低碳設施，以免展出的環保展品流於表面化，不切實際。
- 38.3 周耀明議員支持文件，並讚賞設計可以發揮市肺的功能，為附近上班的人士提供一個良好的綠色地段。
- 38.4 林峰議員支持文件，並認為設施可推動市民響應環保低碳的生活模式，減少消耗地球資源。此外，又向局方查詢設施日後的開放和使用安排。
- 38.5 潘進源議員支持文件。他建議局方考慮與學校合作，帶領學生認識低碳建築對社會的重要性，並與地區人士一起推動該區成為旅遊點。此外，亦建議局方解決附近路段的交通問題，特別是星期六、日的嚴重擠塞情況。
- 38.6 陳華裕議員支持局方的設計，並建議局方考慮：(i)把該區與觀塘道一帶舊區互相連接；以及(ii)在附近預設停車位和配套設施。
- 38.7 梁芙詠議員支持文件。她建議局方考慮設計多些行人通道讓市民可以步行前往該區，實踐低碳生活。
- 38.8 潘兆文議員支持文件。他指出局方可參考外國多層大廈採用風力渦輪發電的模式，以環保的方式發電，為大廈用戶提供電力。
- 38.9 馬軼超議員支持文件。他指出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屬下工作計劃小組過去在這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不時舉辦環保、節能、低碳減排的推廣活動。他希望區內能夠有一個起到示範作用的全港環保低碳教育中心，促請局方考慮建議，並朝

這個方向發展。另外，他又指出該區附近的交通在假日特別繁忙，而附近亦缺乏大型車輛停泊處。

38.10 張順華議員支持並嘉許局方的建議具前瞻性。他請局方考慮在觀塘各處興建類似的建築物，讓各個分區的居民都能受惠。

39. 局方多謝議員對文件的支持，並就議員的查詢及意見回應如下：

39.1 開放時間安排：局方表示該區的公共空間會開放予公眾，而每日的開放時間將不少於 13 小時。

39.2 附近交通擠塞的問題：為減少減少碳排放並鼓勵低碳減排的生活模式，局方鼓勵市民乘客公共交通工具前往低碳建築物及園景區；另外，該處會有兩個殘疾人士泊車位和一個旅遊巴士停泊處，以方便學校接載學生及傷健人士。

39.3 建築物設計：局方顧問補充說，低碳建築物內的環保設施都與市民日常生活相關，例如以低碳家居作為主題的展覽，可讓市民直接接觸相關技術的應用。

39.4 可再生能源應用：局方顧問指出，目前的低碳建築物設計會設置新穎的再生能源技術，如太陽能發電板、生物燃料等；此外，低碳建築物的設計適當地使用自然光，節省能源。

39.5 交通安排方面：由於鼓勵市民乘客公共交通工具前往低碳建築物及園景區，局方顧問評估對當區交通流量輕微。

39.6 與學校合作事宜：局方顧問指出，低碳建築物會設有旅遊巴士位預約安排，俾能安排學生到該區參觀之餘，又不致加重附近交通流量。

40. 主席總結區議會大體上支持局方的有關建議。

(郭必錚議員於 6 時 45 分離開會場，陳國華議員於 7 時正離開會場及潘任惠珍議員於 7 時 05 分離開會場。)

議項 VIII—將軍澳-藍田隧道的研究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2/2011 號)

41. 主席歡迎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黃偉文先生及高級工程師李天生先生參加討論。

42. 黃偉文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43. 主席收到兩封與上述工程有關的居民組織及議員辦事處信件和報告已將有關信件轉交署方盡快跟進。

44. 議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44.1 黎樹濠議員查詢署方在諮詢居民時所展示的模型設計是否切實可行的方案，理由是環境及交通流量評估尙未有確實結果，故他懷疑模型會否有誤導居民之嫌。他指居民關心設計的成效—究竟能否解決油麗邨、匯景花園一帶的交通擠塞問題，還是會令問題惡化。另外，他指出有居民表示油塘區的康樂設施非常不足。他查詢當局有否考慮聯同其他部門，合力做好該區的基建設施。此外，又向署方查詢建議工程的時間表、立法會的審批進度，以及居民的關注有否在研究報告中得到反映等問題。他建議署方在推出方案前，詳細考慮各個不同設計因素，再研究其可行性。他強調區議會支持署方繼續研究各個方案，但現階段並無傾向於支持哪一個方案。

44.2 范偉光議員指出，政府在 1991 年曾擬興建一條西岸公路連接將軍澳與九龍，但遭當年的區議會反對，以致未能成事；延至今日，才有將軍澳藍田隧道的構思。他認為，道路網絡對城市的發展十分重要；而上述工程的延誤卻令觀塘區飽受交通擠塞之苦長達二十年之久，而情況則以工業中心、觀塘道與開源道一帶尤為嚴重；原因主要是來自將軍澳的車輛全皆使用將軍澳隧道經觀塘前往九龍各區，以致造成擠塞。油麗邨居民十分關注將軍澳藍田隧道工程，擔心工程會為該邨附近帶來噪音的問題；為此，他也曾在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上建議沿油塘及東區海底隧道一帶採用管道式隔音障屏，以解決噪音對油塘居民的影響。他期望這個建議能解決現時東區海底隧道和鯉魚門道噪音對油麗邨居民的滋擾。

- 44.3 呂東孩議員促請署方重視茶果嶺、油塘區及油麗邨居民的意見。茶果嶺居民最關注的是走線和工程施工對他們的影響；而油塘和油麗邨居民則關注噪音對日常生活構成的滋擾，以及連接主幹道支路增多的交通流量對整個油塘區造成的交通負荷。他期望署方在設計工程時，認真考慮上述關注事項；並要求署方在制訂新的設計方案時與地區團體、議員及居民保持密切溝通，交換工程的最新進展。
- 44.4 鄧志豪議員指出居民希望藍田段的工程不會進入住宅地基範圍。他提醒署方在施工時留意噪音和光污染的問題，免令居民受到影響。由於選舉在即，他要求署方遇到工程有重大改動時，務必趕在九月底前向區議會匯報。
- 44.5 柯創盛議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 44.5.1 要求署方提交工程時間表及路線圖；
- 44.5.2 查詢署方如何覆檢走線，並要求呈交各項相關評估；
- 44.5.3 促請署方關注居民就走線不可進入住宅地基範圍的素求；
- 44.5.4 要求署方改善就走線方案進行的“斬件式”地區諮詢和選擇性諮詢的手法，促請署方進行全面諮詢，包括區議會、地區管理委員會和分區委員會等。
- 44.6 張順華議員指將軍澳藍田隧道工程計劃推出約已四年，好些環境因素已然改變，例如三條過海隧道的分流措施令車輛多了使用東區海底隧道等等，不一而足；因此，他建議署方在重新審視途經鯉魚門道的交通流量及其所產生的交通噪音時，加入一些引路，疏導交通，並把車輛分流至茶果嶺道等，以便把影響降至最低。此外，亦建議署方加入附加改善工程，以改善鯉魚門道與啓田道交匯處一帶的交通。在上一次區議會討論這項工程時，有議員對利用交通燈號調節路口交通流量的做法有所保留，他期望署方可以就此事和目前的構思定期向區議會提出進度報告。

- 44.7 鄧咏駿議員指文件並無提出明確路向，他期望署方可以盡快定出路向，早日落實有關工程。
- 44.8 潘進源議員支持計劃，希望署方能把有關走線和噪音對居民的影響減至最低。
- 44.9 梁芙詠議員建議署方提供諮詢結果概要報告，以便議員能根據資料提供最好的意見。
- 44.10 姚柏良議員建議署方盡早提交一些實質的工程建議和設計，以便議員提供意見。
- 44.11 簡銘東議員建議署方考慮走線不要途經藍田區住宅地基範圍，以及展開更全面的諮詢。

45. 署方就議員的查詢及意見回應如下：

- 45.1 方案的可行性：署方目前正就各走線方案進行覆檢，更深入探討其可行性及利弊，並找出可予改善及優化的地方，以確定最佳的走線方案。
- 45.2 展覽模型：署方爲了能讓市民更易理解交匯處各個方案，故以模型立體把方案展示出來。有關各個道路的優化措施(包括議員提出的建議)，署方會在下一階段積極跟進。
- 45.3 工程時間表：署方表示，目前尚有兩個未完成的重要程序，即通過整體環境評估和在確定走線後按有關道路條例刊登憲報。如刊憲後遇有反對意見，也需要一段時間處理，才可徵求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批核，然後再向立法會申請撥款。署方估計如上述工作及程序進行順利，工程預計最快亦要三年後才有機會開始動工興建。
- 45.4 噪音、交通流量、走線能否避過建築物基座之下等問題：署方表示現正審視這些居民關注的問題，並會接受議員提出的意見，詳加考慮。

45.5 下一次諮詢區議會：署方指出由於處理各種研究數據需時，將會在完成收集有關環境評估、交通流量、地質探土等資料後，才向區議會呈交整體建議方案和相關數據分析。

46. 大會備悉有關文件。

議項 IX – 討論香港房屋政策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0/2011 號)**

47. 主席歡迎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馬錦全先生協助討論。

48. 馬錦全先生介紹文件。

49. 議員提出的意見如下：

49.1 陳華裕議員指出，政府必須全面審視和檢討香港房屋政策，使有房屋需要的人士能夠滿足其需要，而非只是復建居屋。

49.2 洪錦鉉議員提出一份動議要求政府立即復建居屋。

50. 主席報告收到一份由柯創盛議員和洪錦鉉議員提出的動議。動議得到梁芙詠議員、蘇麗珍議員、伍兆祥議員、潘進源議員、劉定安議員、馮美雲議員、麥富寧議員、陳國華議員、范偉光議員、呂東孩議員、施能熊議員、張順華議員、陳百里議員、郭必錚議員、符碧珍議員、簡銘東議員、姚柏良議員、鄧咏駿議員、馬軼超議員、林亨利議員、徐海山議員、黎樹濠議員和馮錦源議員和議，內容如下：

“觀塘區議會動議要求政府立即復建居屋”。

51. 此外，主席表示收到三封投票授權書：陳國華議員授權洪錦鉉議員、郭必錚議員授權洪錦鉉議員及劉定安議員授權馮錦照議員。

52. 經舉手投票後，大會以 25 票贊成、0 票反對、3 票棄權，通過上述動議。

53. 柯創盛議員建議秘書處將上述已通過的動議轉交相關政策局研究及跟進。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在 5 月 4 日將上述已通過的動議轉交運輸及房屋局跟進。)

議項 X – 觀塘及秀茂坪警區 2010 年度警政大綱全年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3/2011 號)

54. 大會備悉文件。

議項 XI – 2011/12 年度工作計劃
a) 觀塘區核心部門
b) 廉政公署東九龍及西貢辦事處
c) 觀塘區議會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7/2011 號)

55.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XII – 地區小型工程事宜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4/2011 號)

56. 秘書介紹文件。

57.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XIII – 地區小型工程預留中央款項的建議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5/2011 號)

58.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蕭潔芝女士介紹文件。

59.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XIV –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60. 大會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議項 XV –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61. 秘書報告，並無續議事項。

議項 XVI – 地區管理委員會、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主席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6/2011 及 27/2011 號)

62. 大會備悉有關文件。

議項 XVII – 其他事項

(1) 觀塘區議員暨各界廣州、珠海和澳門外訪

63.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主席梁芙詠議員報告:“觀塘區議員暨各界廣州、珠海和澳門外訪”活動已於三月十八日至二十日舉行，共有 26 人參加，包括觀塘區議員(13 名)、分區委員會主席、觀塘民政事務專員、區議會秘書和中聯辦代表。外訪團第一天在廣州與環保部門人員交流環保事宜，並參觀了“李坑生活垃圾焚燒發電廠”和廣州電視塔；第二天在珠海參觀了橫琴區和十字門中央商務區等的發展和規劃；第三天在澳門聽取了澳門立法會議員講解澳門在環保、文化保育、民生等方面的政策分析，並參觀了澳門環保局“澳門垃圾焚化中心”。部分團員在逗留澳門期間，還順道觀賞了“水舞間”的演出。是次外訪行程暢順，實有賴中聯辦、廣州統戰部、廣州環保部門、珠海統戰部、珠海規劃部門、暨南大學澳門校友會(下稱“暨大校友會”)等多個團體，協力籌辦。委員會已分別去信，函謝各有關團體。此外，她亦藉機鳴謝以下人士為外訪行程所作貢獻：陳振彬主席的大力贊助；蘇麗珍議員與暨大校友會的聯絡工作；以及區議會秘書處的後勤支援。

64. 主席同時向觀塘民政事務專員和觀塘民政事務處同事致意，感謝專員全程照應，以及一眾民政處同事盡力協助，令是次外訪活動得以順利進行，圓滿結束。

(2) 建議觀塘區議會與香港保齡球總會合辦「觀塘區青少年保齡球比賽」

65. 周耀明議員報告，香港保齡球總會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合辦「觀塘區青少年保齡球比賽」。大會贊成有關建議，並同意由觀塘體育會跟進。

(3) 路政署的「檢討及修訂(第二次鐵路發展研究)公眾諮詢會」

66. 主席報告，上述諮詢會將於短期內舉行，請議員屆時踴躍參加，表達對鐵路未來發展的意見。

議項 XVIII— 下次會議日期

67. 下次會議定於 2011 年 7 月 5 日(星期二)舉行。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7 時 40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1 年 7 月 5 日獲得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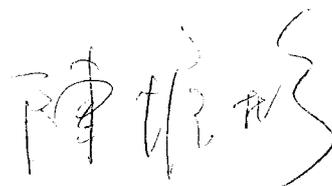
簽署:



秘書:

李賢斌

簽署:



主席:

陳振彬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7 月